

飞乐音响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

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建立了相对完善的社会责任管理体系，指导和统筹公司及子公司在可持续发展方方面面的实践行动，并通过完善的指标考核体系推进企业社会责任管理的落实。在企业的经营发展过程中，公司始终怀着感恩的心态，坚持在追求企业经济利益的同时，主动承担对社会经济发展、对环境保护、对社会公益事业的责任，充分尊重股东、员工、客户与消费者、供应商、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，并与他们积极合作，多渠道充分沟通，努力成为让社会、政府、员工、股东等利益相关方满意的企业，共同推进公司持续、健康地发展。

一、公司积极承担市场责任，对股东负责，保障股东知情权、参与重大决策权、收益权等合法权益；对客户负责，质量为本，诚信至上，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及服务；对伙伴负责，与伙伴紧密合作，营造互利共赢的生态圈。

1、履行对股东的社会责任方面

股东是公司的重要投资主体，也是组成资本市场的基本要素。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，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，保护股东合法权益。

在保护股东知情权方面，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。公司制定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，结合现有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、对外信息报送和管理使用制度等制度，规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，

以利于公司股东了解掌握公司发展战略、经营管理信息、财务状况、重大事项等信息，致力于提升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。

在保护股东参与权方面，公司严格执行法律法规，重大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并对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进行单独计票，保证了决策的公正、公平及公开。

此外，公司一直非常重视并努力改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，通过电话专线、电子信箱、互动平台等多种途径与投资者沟通，公平地对待各类投资者，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，助力公司在资本市场树立良好的形象。

2、履行对客户的社会责任方面

公司严控产品质量，重视客户抱怨，倡导责任消费，接受并通过政府对产品质量的抽样监督，以及各自内外部监督。同时，每年进行客户满意度调查，确保顾客与消费者利益。

结合目前高科技防伪技术在产品上增加防伪标签，大大增加产品品牌辨识度，消费者可根据标贴上的防伪码，通过官方网站、微信、400电话的形式查询产品真伪，大大改善了因假冒产品带给消费者的直接利益损害，也降低假冒产品给上海亚明带来的经济及品牌损失，同时标贴也给打假维权工作提供了有力的帮助。

3、履行对伙伴的社会责任方面

公司重视战略合作伙伴、业务合作伙伴关系，坚持合作共赢的理念，与供应商、经销商等价值链伙伴保持良好的协作、沟通机制。深化供应商合作，提高供应链的整体利益，合作共赢。公

司不断健全供应链制度体系，持续加大行业优秀供应商战略合作关系的建设，利用供应链上下游的资源优势，搭建高效的供应链服务平台，组织开展供应商开发、准入、评价及退出的管理，通过健全供应商管理制度，维护供应商合理利益，推动与供应商的战略合作，提升供应商的管理水平。公司协同供应商共同推动高质量发展，从源头控制产品质量，严格执行合格供应商评价制度，对关键原材料的供应商开展现场评价工作。通过质量约谈、质量抽检等方式，提升了供应商在技术、生产、质量的管理能力；同时督促供应商提高产品和服务质量，将事后质量追责转向质量事前管控，有效地降低了产品质量问题的发生率，实现了产业链的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，对政府负责，严格遵守法律法规，依法纳税，主动响应政府号召；对员工负责，合法规范用工，建立了科学的绩效考核和薪酬体系，培养和提升员工综合能力；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，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，不断提高公司安全生产管理水平；积极履行社区参与责任，发挥企业资源优势，创造共享价值。

1、履行对政府的社会责任方面

公司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以及上证所《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，优化内部管理。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经营层之间权责分明，规范运作，维护

了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；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，强调商业道德，防止商业贿赂，杜绝腐败行为，管理层遵守廉政从业准则，公司员工也作出了职业操守承诺，廉洁自律，操守职业道德。

2、履行对员工的社会责任方面

公司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法规，维护和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，确保员工各项基本权利，努力建造和谐融洽的员工关系。

公司工会全面保障公司员工利益，充分听取员工诉求，企业依法为员工缴纳各项法定社会保险与福利，遵循价值规律，尊重员工为企业创造的价值和贡献，建立了合理的薪酬福利体系和科学的绩效考核体系，使价值分配制度不断合理化，激发员工创造性，调动员工积极性，增强员工归属感。与此同时，工会积极组织各种形式的活动，丰富员工生活。

3、履行安全生产的社会责任方面

公司坚持贯彻执行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”安全生产方针，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定，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，积极落实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制，有序开展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工作，不断提高公司安全生产管理水平。

一是加强安全队伍建设、夯实安全生产责任。根据公司最新组织架构及时调整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及成员，按照一岗双责、党政同责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要求，逐级夯实年度安全生产责任，认真做好公司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责任书的签约，每年签约率都达

100%；完善公司安全责任制度建设，完成制定一系列安全管理制度，确保公司安全生产工作规范化、制度化，扎实、稳健地推动公司平安企业的建设工作。

二是规范安全标准建设、推进“1+3+3”隐患排查治理工作。公司不断提升所属企业安全生产和消防标准化建设水平，充分贯彻“安全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”双重管控要求，采取多种针对性的方法和措施，提高隐患排查和整改的能力，确保安全隐患排查和治理工作顺利开展。公司积极推进“1+3+3”隐患排查治理工作，公司组织开展对下属企业各类安全检查 36 次、排查各类隐患 153 个，整改完成率 100%。

三是加强安全文化建设，落实安全教育培训。公司重视全体员工安全知识的教育，一方面，按时完成公司党政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干部安全持证培训和教育，保证公司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干部 100%安全持证；另一方面，加强对生产一线员工安全三级教育，做好安全持证培训；此外，通过多种形式的宣传和培训，提高全员安全意识，提升安全知识技能。公司及所属公司共组织各类安全培训 174 次、开展各类应急演练 34 次；充分利用公司公众号、OA 平台、仪电手机安全平台为抓手开展各项安全知识的宣传培训，2020 年度，手机平台激活人数 2869 人，开展“安全知识问答” 83 次，参与“隐患随手拍” 2321 人。

四是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。结合企业实际及安全风险特点，成立飞乐音响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领导小

组及工作小组，编制《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》及工作计划，从 2 项专题及 5 个专项整治七个方面深入推动实施。

4、履行社区参与的社会责任方面

公司持续参与公益事业建设，把社会公益活动看成经营良性循环中的重要一环，积极履行社区参与责任。公司子公司自仪院落实“百企帮百村，携手奔小康”助力云南贫困地区决胜脱贫攻坚战的工作要求，定向支援云南省大理州云龙县长新乡新和村。自仪院党委领导带队赴滇，同新和村党支部签署了第二轮帮扶协议，走访慰问了新和村 20 户贫困户（共计 1 万元慰问金）。自仪院第一轮共向新和村提供行政资金扶持 48 万，用于长新乡新和村冷库建设项目，截止 2020 年底冷库项目已竣工。同时，公司制定《对外捐赠管理制度》，进一步规范公司对外捐赠工作，为社会、为需要帮助的地区和人群贡献一份力量。

三、公司积极承担环境保护责任，重视节能减排，环境保护工作。

公司重视环境保护工作，切实履行环境保护社会责任。一方面，不断健全完善环保工作责任制，注重环保资金投入，配备了必要的设备、人员和技术，严格按照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定期进行环境检查和检测，及时维护和更新环境保护设施。另一方面，通过环保宣传和培训教育，有效增强全体员工的环境保护意识，促进了全体员工在不同的岗位上做好环保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。

环境管理工作历来是公司的重点工作之一，把“节能减排，社会责任”作为公司一项管理方针贯彻执行，在生产经营和服务中，采取各种措施，减少物质资源（原材料）和能量资源（各类能源）的使用，减少废弃物和环境有害物（包括三废和噪声等）排放。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服务全过程以预防污染产生为目标，对产品使用、生产和服务的过程，杜绝明文规定的禁用物质；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害物必须达标排放，减少对环境的影响。为了提升环境管理、治理能力，成立了节能环保工作小组，加强公司的节能减排、工业污染物处理、工业污染物排放达标、环保设施维护保养及更新等工作。节能方面，公司对现有老旧设备逐步更新以及进一步挖掘生产效率。资源利用方面，公司一直把包装再利用作为常规工作，与客户供货谈判时双方评估包装再利用的可行性，如果可行，便作为合同条款之一进行约定。

环保法律法规是企业应当遵循的底线，自觉承担环境保护责任是企业应尽的义务。公司强调企业与自然和谐、可持续发展，涉及生产制造的相关子公司，每年制定环境管理的方针、目标、指标及方案，定期检测方案完成情况、重大环境因素、重大危险因素的控制情况。同时，进行能耗状况分析，对有害物排放进行绩效考核。公司充分依靠科技进步，积极引进新技术、新装备，构建强有力的生产硬件支撑，同时，在生产管理上，积极推行清洁生产，降低“三废”排放，打造绿色工厂。在产品方面，制定了严于国家标准的企业标准，从产品的设计

研发阶段就充分考虑不使用或限制使用有毒有害的物质，积极实施产品的安全认证、节能认证，生产并推广绿色产品。根据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印发的《上海市 2020 年重点排污单位名录》，公司及下属重要子公司均未纳入上海市 2020 年重点排污单位。